证券代码：300394　　证券简称：天孚通信　　公告编号：2026-075

苏州天孚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董事会人数并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天孚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天孚通信”）于 2026 年 11 月 1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董事会人数并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调整董事会成员人数情况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董事会人数构成进行调整，将董事会人数由 6 名调整为 7 名，其中独立董事人数由 2 名调整为 3 名，同时对《公司章程》及其附件中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二、《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公司董事会人数以及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一百〇九条 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由 6 名董事组成，包括 2 名独立董事和 1 名职工代表董事。设董事长 1 名，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第一百〇九条** 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包括 3 名独立董事和 1 名职工代表董事。设董事长 1 名，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除上述修改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

三、相关议事规则修订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的修订以及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同步对《股东会议

事规则》和《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

四、其他情况说明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在股东会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后指定专人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有关备案等手续。

本事项在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后，将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修订需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特此公告。

苏州天孚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17 日